

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负责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等区域的清扫保洁和垃圾收集工作；

（二）做好辖区生活垃圾的清掏、转运、监督，保证垃圾日产日清；

（三）对居民区、单位等积极开展有偿服务工作；

（四）负责垃圾场设置和管理、负责全城区垃圾箱安装、更换；

（五）全城区的公厕管理以及全城区单位、居民和个体劳动者的垃圾清运费征收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内设处室5个，包括：办公室、财务室、车辆管理调度室、收费股、路段巡查股。

编制人数小计8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7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1人。实有人数86人，其中：在职人数8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7人，自收自支在职人数1人。退休人数66人、临时工5人、聘用人员7人。

第二部分 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36.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6.23	卫生健康支出	13.9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304.83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6.58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36.23	本年支出合计	336.23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36.23	支出总计	336.23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336.23	155.03	18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7	10.8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7	10.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7	10.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5	13.95	
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3.95	13.95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3.95	13.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4.83	123.63	181.2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4.83	123.63	181.2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4.83	123.63	181.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8	6.58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8	6.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8	6.5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336.23	一、本年支出	336.23	336.2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6.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7	10.8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3.95	13.9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304.83	304.83		
		住房保障支出	6.58	6.58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336.23	支出总计	336.23	336.2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36.23	155.03	18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7	10.8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7	10.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7	10.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5	13.95	
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3.95	13.95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3.95	13.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4.83	123.63	181.2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4.83	123.63	181.2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4.83	123.63	181.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8	6.58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8	6.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8	6.5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5.03	127.45	27.5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45	127.45	
30101	基本工资	32.83	32.83	
30102	津贴补贴	3.31	3.31	
30103	奖金	21.38	21.38	
30107	绩效工资	30.12	30.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7	10.8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6	4.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95	13.9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8	0.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8	6.5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6	3.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8		27.58
30201	办公费	1.50		1.5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06	电费	0.70		0.70
30207	邮电费	3.36		3.36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4.50		4.5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2.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5.03	127.45	27.58
30228	工会经费	0.42		0.42
30229	福利费	3.00		3.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		1.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公务用车 购置
**	**	1	2	3	4	5
302002	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12.50		3.50	9.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绩效目标表

详细目标表见“（九）项目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收入预算总额为 336.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00.08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336.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5.17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支出预算总额为 336.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00.08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55.0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2.5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7.4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8 万元。项目支出 18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62.67 万元,其中:资本性支出 181.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9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04.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31.4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5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58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27.4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7.3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8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2 万元；资本性支出 18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62.67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336.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5.17 万元，其中：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9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04.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6.5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5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58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55.0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2.5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7.4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8 万元。项目支出 18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7.76 万元，其中：资本性支出 181.2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等说明

本单位无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费。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

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专业技术特种用车 2 辆。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九）项目情况说明

1.垃圾填埋场经费

①项目概述：推动了县双创工作的开展。

②立项依据：弋府办字[2023]63 号。

③实施主体：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④实施方案：按月支付垃圾填埋场专项运转经费 15.1 万元。

⑤实施周期：1 年。

⑥年度预算安排：181.2 万元。

(绩效目标表详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垃圾填埋场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弋阳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1.20	
	其中：财政拨款	181.2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推动了县双创工作的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垃圾填埋场运作及日常支出	=1080000 元
	社会成本指标	垃圾场日常支出	1080000 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垃圾场运转经费	=10800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日产量	=20 吨
	质量指标	垃圾覆盖率	=100 百分比
	时效指标	垃圾累计率	=100 百分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效益	108000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效益	1080000 元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效益	=100 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升全县人民的满意度	=100 百分比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弋阳县环境卫生管理所为“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2.5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3.5万元，比上年增1万元，主要原因是：垃圾填埋场对接指导增多。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万元，比上年增6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府划拨一批专用技术车辆用于道路保洁。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除财政拨款收支、经营收支之外的各非同级财政拨款专项资金收入与其相关支出相抵后剩余滚存的、须按规定用途使用的结转资金。

(九) **上年结转**：年度终了时，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但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应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